

<<范畴篇 解释篇>>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范畴篇 解释篇>>

13位ISBN编号：9787100023849

10位ISBN编号：710002384X

出版时间：2003-7

出版单位：商务印书馆

作者：亚里士多德

页数：89

译者：方书春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范疇篇 解释篇>>

内容概要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  
从五十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  
幸赖著译界鼎力襄助,三十年来印行不下三百余种。  
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  
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毋庸赘述。  
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  
为此,我们从1981年着手分辑刊行。  
限于目前印制能力,每年刊行五十种。  
今后在积累单本著作的基础上将陆续汇印。  
由于采用原纸型,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完全统一,凡是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都一仍其旧,个别序跋予以订正或删除。  
读书界完全懂得要用正确的分析态度去研读这些著作,汲取其对我有用的精华,剔除其不合时宜的糟粕,这一点也无需我们多说。  
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把这套丛书出好。

## &lt;&lt;范畴篇 解释篇&gt;&gt;

## 书籍目录

范畴篇第一章 同名异义的东西、同名同义的东西，由引伸得名的东西第二章 简单用语和复合用语可以用来述说一个主体的东西，存在于一个主体之中的东西，既可以用来述说一个主体，并且又存在于一个主体之中的东西，既不可以用来述说一人主体、又不存在于一个主体、又不存在于一个主体之中的东西。

第三章 可以用来述说宾词的东西也可以用来述说主体。

一个种之内的诸属和属差和另一个种之间的诸属的属差不同，除非一个种是包含在另一个种之内。

第四章 思想对象的八种范畴。

第五章 实体。

第六章 数量。

第七章 关系。

第八章 性质。

第九章 略述活动、遭受和其他的范畴。

第十章 四类“对立者”。

第十一章 继续讨论相反者。

第十二章 “先于”一词用于：(a) 时间上所在先的东西 (b) 这他物所依赖而自己却不依赖于他物的东西 (c) 排列上占先的东西 (d) 更好的或更可尊敬的東西；第十三章 “同时的”一词用于：同一个时候产生的东西；两个互相依赖但任何一方都不是他方的原因的东西；同一个种以内的各个不同的属；第十四章 运动有六种。

第十五章 “有”一词的各种意义。

解释篇第一章 口语是思想的符号孤立的思想或用语既不是正确的也不是错误的。

正确和错误只是思想或词语的某些结合的属性。

第二章 名词的定义简单的和复合的名词。

不确定的名词。

名词的格。

第三章 动词的定义。

不确定的动词。

动词的时式。

动名词和形容词。

第四章 句和定义。

第五章 简单的和复合的命题。

第六章 矛盾命题。

第七章 全称的、不确定和特称的肯定命题和否定命题。

相反命题与矛盾命题不同。

在主词为全称或特称的两个相反命题中，一命题的正确却蕴涵着另一个命题的错误。

但在不确定的命题中，情形就不是这样。

第八章 单一的命题定义。

第九章 谈及现在时或过去时的命题，必定或者是正确的，或者是错误的，谈及将来时的命题，必定或者是正确的，或者是错误的，但哪一个是正确的哪一个是错误的，则不能决定。

第十章 名对肯定命题和否定命题的图解式排列。

不带动词是补语的，带有动词的是的补语的，以一个不确定的名词为主词的。

第十一章 有些貌似简单的命题，实在是复合的。

同样地，有些辨证的问题实在是复合的。

辨证的问题的性质。

当具有同一主词的两个简单命题都是正确的时候，由该两个命题的宾词的结合而获得的那个命题，并不一定是正确的。

<<范畴篇 解释篇>>

.....第十二章 关于可能性、不可能性、偶然性和必然性的命题。

规定此种命题的恰当的矛盾命题。

第十三章 表明存在于此种命题之间的关系的格式。

证明这个格式的不合逻辑。

被称为可能的东西，可以是经常实在的；有时实有的有时不实在的；绝不实在的。

第十四章 讨论：一个全称的或者特称的肯定命题的正当的相反命题是一个相反的具定命题抑是一相反否定命题？

<<范畴篇 解释篇>>

章节摘录

范畴篇 1. 当若干事物虽然有一个共通的名称，但与这个名称相应的定义却各不相同，则这些事物乃是同名而异义的东西。

例如一个真的人和一个人像，都可以称为“动物”，但此两者乃是同名而异义，因为两者虽有一个共通的名称，但与这个名称相应的定义，却各不相同。

因为，如果有人要规定在什么意义之下这两者各是一个动物，则他所给予于其中一者的定义就将只适合该一者。

反之，当若干事物有一个共通的名称，而相应于此名称的定义也相同的时候，则这些事物乃是同名同义的东西。

例如一个人和一只牛都是“动物”，它们是被同名同义地加以定名的，因为两者不仅名称相同，而且与这个名称相应的定义也都相同：如果有人要说出在什么意义之下这两者各是一个动物，则他所给予其中一者的定义，必完全同于他所给予另一者的定义。

如果事物的名称是从另外二个名称引伸出来的，但是引伸出来的名称和原来的名称有不同的语尾，则这些事物乃是由引伸得名的东西。

例如“语法家”这个名称乃是从“语法”这个词引伸出来的，“勇士”则是从“勇敢”这个词引伸出来的。

2. 语言的形式或者是简单的，或者是复合的。

后者的例子如像“人奔跑”，“人获胜”；前者的例子则像“人”，“牛”，“奔跑”，“获胜”。

事物本身，有些可以用来述说一个主体，但绝不存在于一个主体里面。

例如“人”可以用来述说一个个别的人，但绝不存在于一个主体里面。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